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6月30日，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接到股东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园集团”）告知函，获悉长园集团将其所质押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 股份数 (万股)	本次解除 质押占其 所持公司 股份的比例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 日	解除质押 日	质权人
长园集团	否	1,987.661 0	91.11%	8.89%	2018年7 月18日	2020年6 月29日	中银国际证券 有限责任 公司

注：长园集团原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银国际”）的公司股票数为1,528.9700万股。2020年6月4日，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，以总股本172,069,000股为基数，进行现金分红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股。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，长园集团质押给中银国际的公司股份数变更为1,987.6610万股。

二、 股东股票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2020年6月30日，长园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2,181.6179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75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长园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0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长园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《告知函》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7月1日